

國立聯合大學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

第 2 次行政主管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中華民國 105 年 11 月 16 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 10 分

會議地點：第二(八甲)校區圖書館 7 樓會議室

出席人員：詳簽到單

會議主席：蔡東湖校長

紀錄：許璧如

壹、會議開始(中午 12 時 10 分)

貳、主席報告及裁示

秘書室組織重新改組：分別為「公共事務組」，「校友服務組」與「綜合校務組」。

參、各單位業務報告

如附件一。

肆、提案討論

第一案

提案單位：秘書室

案由：本校年度預算分配作業要點第五點修正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條文修正對照表。

二、修正後全文。

決議：修正後通過(如附件二)。

第二案

提案單位：秘書室

案由：本校年度預算經費執行原則第二點修正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條文修正對照表。

二、修正後全文。

決議：修正後通過(如附件三)。

伍、臨時動議

陸、散會(下午 2 時 25 分)

各單位業務報告

一、教務處

(一)課務組

開課作業資料維護、課程停開公告、編排上課教室、日間部暑修鐘點費作業、專任教師升等鐘點費補發作業、開學加退選作業、教室內教學設備檢測及維護、104學年度教學優良教師遴選作業。

(二)註冊組

1.105學年度第1學期新生註冊人數，共計1,586人(不含外加名額計103人)。(統計至105/10/17止)

學制 \ 項目	核定招生名額	註冊人數	註冊率
博士班	3	3	100%
碩士班	228	175	77%
學士班	1,494	1,408	95%

2.104學年度畢業生人數，計有博士1人、碩士173人、大學1,320人、四技6人，共計1,500人。

3.填報高等教育校務資料庫、大學學生基本資料庫、大專校院定期公務統計報表、內政部教育程度通報系統等相關作業。

(三)綜合業務組

1.106學年度碩士班甄試招生名額130名，初試報名人數227名，於11月15日採一階段甄試系所(機械、能源、資管學系)錄取生、採二階段甄試系所初試成績特優選取生放榜，並公告初試合格考生名單。複試報名日期11月16~21日止，各系所將於11月28~30日進行複試(面試)作業。

2.教育部核定106學年度僑生(含港澳生)招生名額：碩士班32名、學士班-個人申請109名、學士班-聯合分發111名。

(四)教學發展中心

1.依教育部函示辦理「大學校院以學院為核心教學單位試辦計畫」(第二期程：105年至107學年度)徵件，計有管理學院及人文與社會學院等2學院提出申請(105年9月12日報部)。

2.依教育部函示於105年10月14日前將「103及104學年度辦理實習課程績效自評報告書」備文報部(105年10月12日寄出)。

3.依教育部函示於 105 年 10 月 31 日前將「第 3 期獎勵大學校院辦理區域教學資源整合分享計畫」備文報部（105 年 10 月 28 日寄出）。

4.依教育部函示於 105 年 11 月 10 日前將「特色大學試辦計畫」備文報部（105 年 11 月 10 日寄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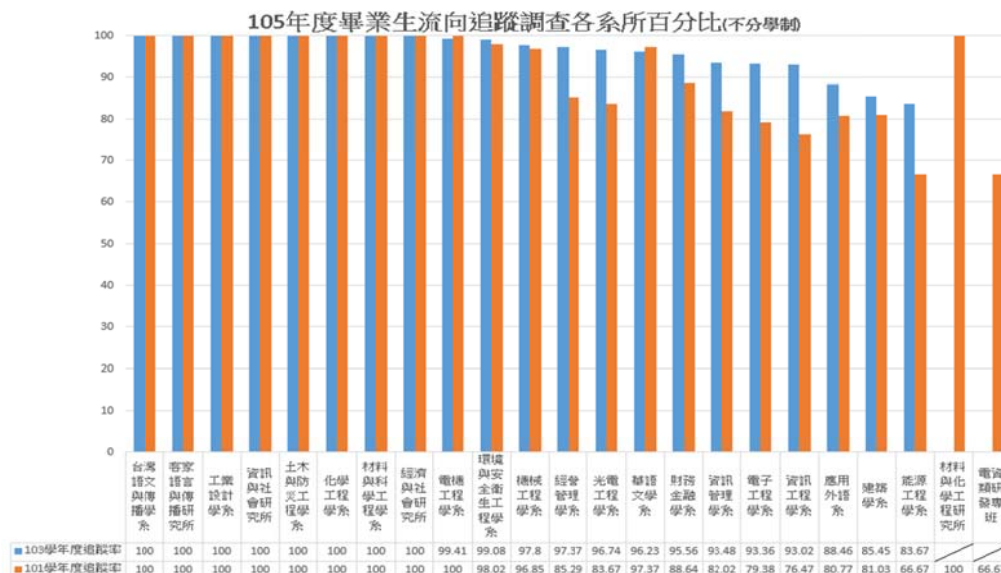
(五)進修教育組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進修學士班註冊率(統計至 10 月 15 日)：
共計 1323 人 77.82%。

	1 年級	2 年級	3 年級	4 年級	延修生	總計
應用外語學系	0	0	23	24	21	68
文化創意與數位行銷學系	42	0	0	0	0	42
文化觀光產業學系	48	40	39	0	0	127
土木與防災工程學系	50	43	33	35	14	175
化學工程學系	19	36	34	30	9	128
機械工程學系	0	0	0	0	16	16
工業設計學系	27	36	26	26	0	115
建築學系室內設計系	37	33	21	26	10	127
資訊工程學系	42	43	29	45	13	183
電子工程學系	0	0	0	0	9	9
財務金融學系	35	44	33	28	6	146
經營管理學系	49	47	40	42	9	187
總 計	349	332	278	256	108	1,323
核定人數	425	425	425	425		1,700
註冊人數	349	332	278	256	108	1,323
註 冊 率	82%	78%	65%	60%		
全校註冊率	78%					

二、學生事務處

- (一)本校配合教育部公告實施[105 年大專校院畢業生流向追蹤公版問卷調查]，依據本校「畢業生流向追蹤問卷調查作業要點」執行調查 103 學年度(畢業滿 1 年)畢業生、101 學年度(畢業滿 3 年)畢業生，調查於 105 年 11 月 1 日截止，各系所執行追蹤率如下圖：



- (二)軍訓室於 105-1 學期，持續運用全民國防通識課堂、各院、系(所)週會時間，實施入班宣導，主要宣導內容包括交通安全法規、車禍案例、交通常識、校外賃居安全、防制詐騙、藥物濫用、校園霸凌及學生參加不良組織(防制網路賭博)應有之作為等，計宣導 40 個班級 1,503 人次參加。
- (三)辦理大一新生憂鬱篩檢，日間部共施測 35 班，回收有效量表 1505 份，篩選出 37 名高關懷學生；進修部共施測 9 班，回收有效量表 354 份，篩選出 19 名高關懷學生，合計高關懷新生 56 人。中心目前已安排心理師針對高關懷學生進行電話關懷與安排後續個別諮商輔導。

三、總務處

四、研究發展處

- (一)10 月 3 日至 7 日法國姊妹校蒙佩利爾大學材料科學系教授 Rozenn Le Parc 至本校材料系進行研究合作洽談並進行專題演講。
- (二)10 月 13 日辦理系所及通識自評校級推動小組會議，討論改善執行所遭遇問題及協助方式等。

- (三)10月14日召開「105學年度第1次科技權益委員會議」，審查教師專利及授權案事宜。
- (四)10月28日業已上傳「教育部大專校院校務資料庫」填報案。
- (五)11月1日召開系所及通識自評管考會議，審議各受評單位改善執行之佐證資料及是否持續列管等。
- (六)11月1日辦理「106年度『財團法人聯合工商教育基金會』整合型研究計畫審查暨獎補助專案經費規劃會議」，審議通過整合型研究計畫1件及相關經費規劃。
- (七)11月9日日本姊妹校舞鶴高專村上信太郎等2名講師帶領36位學生至本校機械系參訪。
- (八)11月4日與新加坡CBM公司簽署學術優越獎備忘錄。
- (九)11月4日公告大陸哈爾濱工業大學「小衛星計畫」參訪活動徵選，11月6日徵選截止後邀請各院院長協助初審。

五、圖書館

六、體育室

教學組

- (一)召開 105-1 體育獎學金審查會議，於 105 年 10 月 05 日(三)12:10 第二(八甲)校區體育室，荐送運動績優生及運動代表隊共 32 人予學務處課指組。
- (二)辦理 105-1 健康體適能講座，於 105 年 10 月 20 日(四)18:00 第一(二坪山)校區國際會議廳，師生總計 194 人參加。

活動組

- (一)體育室於 105 年 9 月 26 日起至今辦理新生盃球類(排球、籃球、撞球)錦標賽及校長盃國術太極定步推手錦標賽。
- (二)有關 44 週年校慶運動大會將於 11 月 25、26 日舉行，本次報名學生達 4000 人次，將角逐個人與團體各項競賽項目，賽程規劃將涵括兩個校區的田徑運動場地，預賽週已於 10 月 24 日至 11 月 2 日假第一(二坪山)校區田徑場及第二(八甲)校區風雨球場舉行完畢。
- (三)體育室於 105 年 10 月 29 日(星期六)上午 7 時 20 分辦理「2016 聯大八甲校園路跑」，活動報名人數共 420 人次。

場器組

- (一) 本校第二(八甲)校區風雨球場安全防護暨週邊環境改善工程一案，本案經費預算約新台幣 6,375,939 元。104 年 12 月 7 日由銘興營造廠以 590 萬元得標，104 年 12 月 11 日開工，預定 105 年 4 月 22 日完工，超出預定工期，承商已提出竣工申請，已於 105 年 7 月 19 日驗收，8 月 4 日第一次覆驗，8 月 15 日第二次覆驗，廠商已完成缺失改善，近日完成結案。
- (二) 本校第二(八甲)校區標準田徑場整建案，第一期(司令台)工程無障礙升降設備，已於 10 月 26 日進行第一次開標，因未達 3 家廠商投標流標，第二次開標訂於 11 月 16 日。另因無障礙升降設備尚未設置，影響取得使用執照，司令台暫不可使用，以免受相關單位裁罰。第二期田徑運動場鋪面新建工程已於 105 年 10 月 5 日驗收，廠商已完成缺失改善。後續周邊看台、照明設備、旗桿旗座工程持續規劃中，本室亦配合總務處執行「第一機車停車場樓梯步道及綠美化工程」，本室配合經費為 548,150 元整。
- (三)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運動場館學期會員證受理申請情形，截至 11 月 11 日止，校內會員有 360 人、校友會員 8 人、校外會員 31 人，共計 399 人。

七、資訊處

現有校網站管理系統使用超過 7 年，版面規劃系統設定及軟硬體支援性不足，影響使用效能，擬升級舊版/改新版或更換系統廠商，擬案如下附件。

	擬案一	擬案二	擬案三
	升級	改版	更換系統(單站式)
說明	僅升級並調整現有網站管理系統，校首頁增加 RWD 網站設計，不增加或修訂操作功能。伺服器與資料庫由資訊處統一維護。	更換全套網站管理系統，資料庫重整，功能部分變更或升級，提供各單位 RWD 支援設計。伺服器與資料庫由資訊處統一維護。	更換廠商&管理系統。採單主機單網站設計。各單位需自行購置伺服器（或租用虛擬主機）。
廠商	(不變)	(不變)	變更

	擬案一	擬案二	擬案三
	升級	改版	更換系統(單站式)
單位操作	不變	略有改變	變更 *廠商提供教育訓練
現有規模 (學校)* 註一	160 萬	160 萬上下	約 450 萬 *註二
粗估價格 (單位自付)	0	0	1. 自行購買伺服器主機，自行管理網路：網站本體費用+伺服器硬體費用 *註三
			2. 自行購買伺服器主機，主機托管資訊處機房：網站本體費用+伺服器硬體費用+主機托管費用
			3. 租用虛擬伺服器：網站本體費用+租用虛擬主機費用 *註四
維護費用	26 萬/年	依建構費用比例	廠商維護費 * 註五 + 伺服器主機折舊
優點	擬由資訊處統一管理架構&收回部分版面權限。使用者只需會使用上稿功能維護資料即可。	擬由資訊處統一管理架構&收回部分版面權限。使用者只需會使用上稿功能維護資料即可。	網站內容+架構自由度高，不受限制。
缺點	功能受限，版面使用固定格式，自主度受限。	功能受限，版面使用固定格式，自主度受限。	費用較高(建構成本+後續維護)
註一：現有規模為共用校網站管理系統後台 + 110 網站前台。故將擬案三報價依比例計算至與現有規格相同。 註二：廠商詢價校網站單站單主機含客製化功能約 21 萬，行政系所網站每 20 站約 78 萬。 註三：伺服器主機依型號不同，購入價格&資訊處托管費用不同。 註四：虛擬伺服器依使用 CPU/RAM/HD 容量計費。 註五：是否與廠商簽維護和約，合約內容由單位自行決定。			

八、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

- (一)於 9 月 20 日參加環保署假三重勞動中心 10 樓，辦理「毒性化學物質登記申報系統操作說明會」(北部場)。
- (二)於 9 月 21 日假八甲校區藝文中心 1F 展演廳，辦理「105 年度校務基金人員暨技工工友健康檢查」，受檢人數為 92 人，尚有人員因處理業務無法受檢，將到院補檢。
- (三)於 9 月 24 日依「學術機構運作毒性化學物質管理辦法」第七條辦理，申報 105 年 7-9 月毒性化學物質運作情形：第一校區 2 筆；第二校區 32 筆。
- (四)於 9 月 29 日檢送第一校區 2 筆 1-3 類毒化物，變更負責人 2 筆及第 4 類核可申請 1 筆；第二校區 1-3 類毒化物負責人及濃度變更 21 筆，第 4 類核可申請 11 筆。
- (五)於 9 月 29 日檢送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變更負責人至環保局，環保局於 10 月 21 日發文同意備查。
- (六)9 月 29 日假圖書館 7F 會議室，辦理第三季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暨毒性化學物質管理委員會。
- (七)於 10 月 3 日至勞動部申報系統完成上網填報 9 月份職業災害統計月報表並公告於校網。
- (八)第一及第二校區有害事業廢棄物之儲存、產出及化學藥品使用量，於 10 月 5 日至環保署申報系統完成 9 月份上網填報。
- (九)於 10 月 6 日至經濟部專業人員研究中心簡報室，參加「高壓氣體北區宣導會」。
- (十)於 10 月 11 日至苗栗縣工業會，參加中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辦理「作業環境暴露評估與職業病預防研討會」。
- (十一)依教育部規定，於每年度 4 月及 10 月底前完成「危險性機械及設備資料」、「學校單位基本資料」及「安全衛生基線資料」填報，於 10 月 17 日完成線上填報。
- (十二)於 10 月 18 日至苗栗市中油紫園禮堂，參加苗栗縣政府環保局辦理「室內空氣品質法規宣導說明會」。
- (十三)於 10 月 18 日下午 02:30 假環安衛中心(A2-412)辦理污水場 7~8 月審查會，審查污水場維護管理現況。
- (十四)於 10 月 20 日至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參加教育部委託財團法人工研院辦理「化學物質管理及申報系統操作說明會」。
- (十五)10 月 24 日 e-mail 通知並發出 105 年校務基金人員暨技工工友健康檢查報告。

- (十六) 為落實校內所有化學品均建置於教育部化學品管理與申報系統(教育部 GHS)網頁登錄，本中心於 10 月 25 日製作 ppt 檔-教育部 GHS 網頁-盤點新增說明，發 e-mail 宣導使用化學品之系所及研究中心，將"化學品已存在但未登錄於教育部 GHS 平台之化學品"，以“盤點新增”方式建立該化學品，使用化學品之系所及研究中心於 11 月 25 日前須完成建置，以利建立本校化學品分享機制，需求單位若化學藥品使用量較低時，環安衛中心可藉由教育部 GHS 平台查詢設置該化學品單位及存量，才能有效掌握校內所有化學品使用狀況，提供共享使用。(少量化學品分享機制，公文於 10 月 18 日書函至使用單位及全校發 e-mail 公告通知)。
- (十七) 於 10 月 25 日下午 02:00 偕同苗栗醫院李政剛主任訪查工設系及土木檢測中心之實驗(習) 作業場所安全衛生，並提出作業環境安全衛生設施改善建議。
- (十八) 於 10 月 28 日依「學術機構運作毒性化學物質管理辦法」第七條辦理，申報 105 年 7-9 月毒性化學物質運作情形：第一校區 3 筆；第二校區 32 筆。
- (十九) 於 10 月 31 日下午 02:00 偕同苗栗醫院李政剛主任訪查環安系之實驗(習) 作業場所安全衛生，並提出作業環境安全衛生設施改善建議。
- (二十) 於 11 月 1 日至勞動部申報系統完成上網填報 10 月份職業災害統計月報表並公告於校網。
- (二十一) 第一及第二校區有害事業廢棄物之儲存、產出及化學藥品使用量，於 11 月 4 日至環保署申報系統完成 10 月份上網填報。
- (二十二) 於 11 月 3 日與環安衛中心鄭主任一同至八甲污水場視察，了解污水廠實際操作過程流程及現況，並深入討論狀況問題。
- (二十三) 勞動部 105 年 10 月 5 日(勞職授字第 1050203724 號)來函，依優先管理化學品之指定及運作管理辦法第 8 條規定，勞動部為評估優先管理化學品之暴露風險，認有必要補充其他相關運作資料時，要求運作者於指定期限內(105 年 11 月 15 日前)，填具附加運作資料，並登錄於指定之資訊網站。
- 指定運作屬致癌物質第一級、生殖細胞致突變性物質第一級或生殖毒性物質第一級之化學品共 10 種(含所列舉物占其重量超過百分之一之混合物)，本校設置屬函文

附件指定優先化學品為丙烯腈、三氧化二銻、硫酸鎳及N-甲基吡咯烷酮共4種，於105年10月19日e-mail通知設置此4種之系所(丙烯腈-化工系；三氧化二銻-材料系&能源系；硫酸鎳-化工系&材料系&能源系&環安系；N-甲基吡咯烷酮-光電系)，提供指定優先化學品具附加運作資料，環安衛中心彙整後於105年11月9日上傳至化學品報備與許可平臺完成勞動部化學品附加運作資料補充作業。

九、產學合作及推廣教育處

(一)創新育成中心：

1. 「105年中小企業創新育成中心計畫」
 - (1)11月簽約1家新進駐企業芳山農吧。
 - (2)育成培育家數共22家，新創19家，創新3家，其中青年創業達63%。
 - (3)截至11月執行育成中心計畫全案總達成率100%。
 - (4)10月21日經濟部中小企業處實地訪視審查創新育成中心。
 - (5)10月22日辦理「MIX 眾創業-打造3D列印及設計應用工作坊」課程，學員共計22名。
 - (6)10月30日辦理「MIX 眾創業-影音自造手機拍片實戰初階班」課程，學員共計15名。
2. 「105年度U-start大專畢業生創業服務計畫」
 - (1)本校4組團隊提案申請，其中3組團隊審核通過並獲創業補助每組各50萬元，共計150萬元。
 - (2)10月26日教育部完成核撥3組團隊第一期款各35萬元。
 - (3)11月03日教育部青年發展署實地訪視審查創新育成中心及獲補助團隊，並給予團隊未來發展建議。
3. 「105年青年洄游計畫委託專業服務案」
 - (1)11月15日繳交青年洄游委託計畫結案報告書。
 - (2)融資程序及獲獎團隊經費核銷尚在進行中。
4. 「大專校院創新創業扎根計畫」
 - (1)本中心提案申請，獲補助上下學期50萬元，自籌款7萬7千元。
 - (2)每學期18周，2/3師資來自校專家及產學合作衍生企業。

(3)期末評選至少 3 隊 參加大專校院創業實戰模擬學習平台(SOS-IPO)。

(4)10 月 24 日教育部辦理扎根教學趨勢計成果分享會。

(二) 產業創新中心：

1. 「105年度推展客家學術文化活動督導訪查計畫」

(1)累計至 11 月 15 日完成 145 案 152 次訪查作業，全期達成率 96.66%。

(2)12 月份預計安排訪查 3 案。

計畫應訪查案件數	已完成案件數	未完成案件數	訪查案預定安排月份											小計
			第 1 期		第 2 期						第 3 期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150	133	17	12	20	18	20	14	19	18	8	9	9	3	150

2. 「105年南投縣客家產業人才培育及創新加值計畫」

(1)10 月 15 日完成 2016 中區客家美食料理比賽辦理南投縣客家產業旅遊路線發表記者會。

(2)10 月 31 日完成 106 年計畫提案構想。

(3)11 月 3 日通過期中審查報告。

(4)11 月 10 日完成南投縣政府文化局踩線團之旅。

3. 「南投縣六星客庄整合營造專案旗艦計畫」

(1)11 月 10 日檢送期初報告修訂版及期中報告兩式 20 份

(2)11 月 11 日召開評選委員臨時會議。

4. 「105-106年度客家知識體系發展管理計畫」

(1)客家青年創新發展獎截至 10 月 31 日，徵件數量公 50 件。

(2)11 月 21 日協助召開評選會議，得獎者當天出爐。

(3)籌被頒獎典禮等相關事宜。

(三) 產學合作中心：

1. 105年工業局即時技術輔導計畫10/31繳交期末會計報表；11/9繳交輔導廠商成效表。
2. 105年經濟部技術處學界關懷專案輔導計畫10/25繳交結案報告，審查中。
3. 科技部計畫產出之研發成果專利公告讓與辦理進度：
 - (1) 光電系黃素真老師之專利9/14上網公告，至12/13公告3個月期滿，隨即辦理報部審查程序。
 - (2) 張坤森老師之專利10/19召開計價會議，同日公告讓與，106年1/18公告3個月期滿，辦理報部審查程序。
 - (3) 余瑞芳老師之專利10/19召開計價會議，同日公告讓與，106年1/18公告3個月期滿，辦理報部審查程序。
4. 經濟部要求制訂技術移轉利益迴避及其相關資訊揭露機制，本處與研發處擬定「國立聯合大學研發成果運用之利益衝突迴避要點(草案)」提案11/22行政會議討論。
5. 公告二件技轉案，並提請10/14科技權益委員會同意授權：
 - 1.玻璃熔製參數最佳化技術。
 - 2.協助玻璃熱膨脹性質、玻璃轉化溫度、玻璃軟化溫度、玻璃黏度、玻璃密度、機械性質量測及人員訓練。
6. 「產學之星」專欄，系列一:機械系王勝清老師，已於10/28刊登校首頁橫幅焦點，至11/30截止；系列二:預定刊登能源系薛康琳老師之產學成果。
7. 六樓H1-603建置資訊教室案，重行簽請同意教務處185萬元全數用於電腦採購；共同供應契約之請購案，同步送出審核中。
8. 105年計畫簽報件數，迄11/11止，共計158件、金額102,351,613元(不含科技部、教育部、聯合工商基金會)，參閱(表格一)。

表格一：產學合作件數、金額統計表

105 年度產學合作計畫統計表						
院/處		系所	件數	合計	金額	合計
教學	理工學院	玻璃中心	6	39	1,513,420	40,608,565
		材料系	2		562,810	
		機械系	5		587,400	
		環安系	3		717,371	
		土木系	2		14,215,000	
		微孔材料研究室	2		632,000	

105 年度產學合作計畫統計表						
院/處		系所	件數	合計	金額	合計
		馬達與傳動聯合研究室	2	13	1,000,000	938,601
		空氣品質與空氣資源聯合研究室	2		9,534,575	
		化工系	4		2,812,600	
		能源系	7		1,860,000	
		能源中心	3		7,093,389	
		環境教育及永續發展中心	1		80,000	
	人文社會	華語文中心	7	13	469,625	938,601
		語傳系	2		222,000	
		華文系	4		246,976	
	電資學院	電機系	13	19	6,363,333	9,123,333
		光電系	1		500,000	
		電子系	1		900,000	
		資工系	1		280,000	
		電子材料與元件研究室	1		600,000	
		電力能源監控實驗室	2		480,000	
	客家學院	院本部	26	34	5,817,000	10,143,241
		客傳所	2		496,241	
		客家知識體系實驗室	2		1,810,000	
		全球客研中心	1		1,600,000	
		文觀系	1		20,000	
		文創系	2		400,000	
	管理學院	院本部	1	12	1,200,000	3,488,240
		經管系	9		2,113,240	
		資管系	2		175,000	
	設計學院	建築系	1	5	1,600,000	2,840,000
		原住民專班	1		160,000	
		工設系	3		1,080,000	

105 年度產學合作計畫統計表						
院/處		系所	件數	合計	金額	合計
行政	產合處	處本部	7	28	2,985,340	26,401,044
		育成中心	8		5,840,000	
		產創中心	4		14,404,296	
		推廣教育	9		3,171,408	
	學務處	體育室	4	7	8,085,189	8,799,589
		生涯發展與諮商中心	1		317,600	
		生活輔導組	1		380,000	
		衛生保健組	1		16,800	
	圖書館		1	1	9,000	9,000
總計				158		102,351,613

註:統計至 11/11 截止

(四) 推廣教育中心：

1. 106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上半年度提案2個班次，分別為「商用英文書信班」及「導覽訓練進階班」，已於11/7送件。
2. 105年度上學期推廣教育非學分班(自辦課程)-超輕土師資培訓班，學員人數共有10位，已於11/5結訓結束，後續將規劃第二階段培訓班課程上課，預計開課時間為明年3月。
3. 105年度上學期推廣教育非學分班(自辦課程)-材料微觀結構基礎班，報名人數共30人，已於11/7開課，學員大多來自粉末冶金廠商。
4. 105年度上學期推廣教育學分班，與北市立聯合醫院共同舉辦，「社區居家整合照護與管理學分班」、「健康照護政策與管理學分班」，聯醫與本校協商後，決定暫緩辦理。
5. 執行特色大學計畫，規劃以下三種體驗活動，目前報名人數均已額滿(30人為限)
 - (1) 改造陶甕體驗(11/19)
 - (2) 藍染手作體驗(12/3)
 - (3) 蘭編手作體驗(12/10)

6. 林惠娟處長與研發處江莉琦組長於11/5-11/8至大陸三明學院參加中美綠色教育產教融合國際論壇。
7. 2016秋季班陸生墾丁文化之旅訂於11/19-11/20辦理。
8. 受縣政府之委託規劃接待陸生短期研修及生活體驗之旅，生活體驗學習類別為工藝薪傳學習(蘭草及藍染)，規劃8天課程，每位陸生費用為新台幣2萬4千元。

十、秘書室

- (一)105 年傑出校友選拔複審會議已於 11 月 3 日召開，本屆傑出校友分別有:劉美蘭女士、陳進龍先生、葉森雄先生、陳重光先生、許銘嘉先生、陳金保先生、吳純裕先生、陳毅先生、游穎達先生、裴煌義先生等 10 位校友獲得此殊榮，並於校慶大會邀請上台接受表揚。
- (二)本校 44 週年校慶於 105 年 11 月 26 日舉行，全校預計寄出 1,665 張邀請卡(秘書室於 11 月上旬已寄送 715 封)。校慶大會協助：(1)來賓接待與新聞稿發送(2)製作感謝牌於大會感謝各界捐款與捐贈相關設備。捐贈價值 10 萬元以上者共計 10 位，將邀請上台頒予特殊感謝獎盃。
- (三)代為頒贈聯合工商教育基金會「聯合集英會」10 位得獎同學者，獎金 1 萬元、獎狀 1 只。
- (四)購置校慶紀念品(手工香皂盒-科技部產學輔導廠商製作) 贈送參與校慶之教職員工。
- (五)秘書室為因應未來業務需求擬增設「校友服務組」可擴大校友聯繫平台，以利與校友做更緊密之產學合作與募款財務規劃事宜。以及「綜合校務組」，針對學校各級單位設立完善的內控與內稽機制，訂定各層級之控制程序，以確保校務管理風險評估，建立 PDCA (Plan-Do-Check-Action)針對校務工作按規劃、執行、查核與行動來進行，以確保可靠度目標之達成，並進而促使校務持續改善完整確保永續經營的教育目標。由秘書室上簽核可後，送請人事室提案送「校務發展委員會」，後提校務會議審議。
- (六)11 月 3 日召開校務評鑑工作小組第一次協調會議，統籌規劃 106 年下學期我校接受校務評鑑之相關分工/時程安排與報告撰寫。
- (七)本校擬於 105 年 12 月 15 日前提送「106 年大學校院提昇校務專業管理能力計畫」，於 11 月 14 日召開協調會，並由秘書室統籌校務研究(Institutional Research, IR)計畫分工-邱燕松組長負責撰寫，並由余副座發信廣邀全校具資料庫建立，系統資料整合與資料收集分析相關專長老師參與此計畫之執行。

十一、人事室

十二、主計室

(一)本校校務基金 105 年度截至 10 月底止執行情形如下(決算另依教育部規定辦理)，另每月收支餘絀表、平衡表、購建固定資產計畫執行情形明細表等表報，掛揭於主計室網頁之表報查詢(含預算表、決算表等)中，以供即時查詢。

1. 收支執行情形：(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截至 10 月底累計執行數	達成率
收入	1,133,089,000	915,181,322	80.77%
支出	1,243,830,000	939,992,050	75.57%
收支賸餘 (短絀-)	-110,741,000	-24,810,728	

前二年同期賸餘情形(103 年 10 月收支短絀 3,559,514 元；104 年 8 月收支短絀 36,086,833 元)。

2. 資本支出執行情形：(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本年度可用預算數	截至 10 月底 累計執行數	達成率
以前年度保留數	17,122,243		
法定預算數	70,653,000		
合計本年度可用預算數	87,775,243	51,792,054	59.01%

截至 10 月底止購建固定資產計畫之執行數占可用預算數 59.01%，惠請各單位配合計畫期程，本摶節經費原則執行，以提昇預算執行績效。

3. 截至 10 月底止本校銀行存款帳上餘款共計 10 億 8,608 萬 4,422 元為校務基金。

(二)本(105)會計年度行將終了(105 年 12 月 31 日止)，為利本校決算業務得以順利進行並依限陳報教育部，有關 105 會計年度經費結報應行注意事項，業以聯合主字第 1050600050 號函送，請轉知所屬確實依注意事項，辦理經費結報及購建固定資產預算保留業務。

十三、理工學院

十四、電機資訊學院

十五、管理學院

十六、客家研究學院

十七、人文與社會學院

十八、設計學院

十九、共同教育委員會

國立聯合大學年度預算分配作業要點

三、秘書室於會計年度開始前，會同主計室依「年度預算案」之學雜費收入及教育部補助款估算全校可分配預算總數，再依本要點擬定年度預算分配計畫，提請校長召開預算分配會議，完成年度預算分配。

五、經常門可分配總數＝學雜費收入數＋教育部核定補助之經常門收入數。

年度預算分配依經費運用性質區分為四類：

(一) 法定經費：依相關法規編列之用人費用、公共關係費等專項經費。

(二) 計畫型經費：各單位基於職掌配合校務發展提列計畫擬辦理「非日常性專案業務」之經費。由控管單位統籌控管，專款專用，不得交換流用。項目如下：

1. 全校性水電費、維護費、清潔、及保全等經費由總務處統籌控管。

2. 校慶、迎新送舊活動、畢業典禮、優秀學生入學獎學金、學生公費及獎助學金等由學務處統籌控管。

3. 教學及進修補助、卓越計畫配合款相關經費由教務處統籌控管。

4. 教學研究暨校內活動補助及有助校務基金收入之計畫配合款由研發處統籌控管。

5. 全校圖書、期刊及電子資料庫等經費由圖書館統籌控管。

6. 全校教學、行政用電腦設備與軟體購置，由資訊處統籌控管。

7. 運動會、教職員校外競賽及學生校內外活動或競賽，由體育室統籌控管。

(三) 校統籌款：推動專案性校務、折舊、推動科技國外差旅，以及年度期間發生的重大事件、偶發緊急事件或校長交辦等未及列入年度分配項目之預備經費。校統籌款之動支，須專案簽奉校長核可。

(四) 基本維持經費：各單位維持業務運作之基本需求經費，以不超過前一年度分配數為原則。

八、財務責任中心制度分攤機制：

(一) 日間部行政管理費含行政單位人事費及全校統籌運用經費；進修教育組行政管理費含進修教育組行政人員人事費及經常費，分別依日間部與進修學士班原始學生人數分攤。

(二) 水、電及氣體費依加權學生數及教職員工人數之和分攤。

(三) 共同教育委員會開課收入依「經常門可分配總數」乘以共同教育課程及通識課程占應修畢課程之比率計列。

(四) 共同教育委員會含體育及軍訓課程鐘點費依各學院開課時數分攤。軍訓教官人事費併入學務處計列。

(五) 共同教育委員會經費含共教會、通識中心、語文中心、藝術中心、共同教學中心及體育室經費。體育室經費數依前一年度佔共同教育委員會經費比例分配之。

國立聯合大學年度預算經費執行原則

二、經常門費用：包括業務費、材料費、維護費、旅運費等及未達 1 萬元之非消耗物品等應以教學相關之費用，不得支付公共關係性質之餽贈，例如禮金、奠儀、花籃、花圈...等及同仁離、調、陞之紀念品。

(一) 業務費：支用內容包括基本消耗品、電話費、開會誤餐、系辦之各項刊物、影印裝訂、演講費、活動競賽、教學觀摩及其學生平安保險費...等。但各單位名片印製應由管理費項下支應。

(二) 材料費：

1.教學材料費以集中採購為原則。

2.研究發展處專題材料費，其支用範圍包括：聯合研究室研究費、教師研究成果、專題製作、校內外重點活動等所需材料費，專款專用不得移作他用。

(三) 維護費：

1.配屬於各單位設備維護費，由各單位分配數支應。

2.凡 10 萬元以內館舍內零星修繕由系所自辦，由分配數內支應。變電室、污水及給水泵浦、消防系統等公共區域設備涉及安全維生維修項目由總務處辦理。

(四) 旅運費：系所教職員工出差（不含員工上下班交通費）及申派學校公務車司機同仁旅費由該單位分配數支應。

六、年終結報

(一) 經常費：

1.凡本年度各項經費（含專題計畫及代收款），已發生交易行為者及 12 月底前發生之水電、瓦斯、電話等開支單據，不及在 12 月 31 日前結報者，最遲須於次年度第 1 個上班日下班前結報（惟單據之繳納日期需為 12 月 31 日以前之戳記），並請親自檢送主計室各承辦人趕辦，逾時不予受理，若有未及報帳者，由各單位自行負責。

2.以預借方式支付之案件亦請儘速清理，相關憑證請於 12 月 31 日下班前送達主計室辦理結報，若有結餘款之案件，應先於結報前向出納組繳回納庫。

(二) 資本門經費：

1.各單位設備費已請購尚未辦理結報案件，依約應於本年度辦理驗收付款者，請於 12 月底前辦理驗收合格完畢，並檢據辦理核銷；若無法如期結報，請辦理保留申請。

- 2.各單位設備採購案，如有已發生權責（已訂定合約），預計未能於本會計年度終了前完成結報手續之案件，請各單位填寫資本支出保留申請表（請至主計室網站下載）並檢附合約書等相關資料，送採購保管組（財物採購）或事務營繕組（工程）彙整後，於次一年度1月5日前提出，俾便主計室依限陳報教育部。
- 3.各項經費保留申請案件，均請註明保留原因及預定結案日期，以利查核保留經費之執行績效；未訂合約或非設備採購案件不得申請保留。